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1/916
26 November 198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61 (i)、62、
62 (o)、65 和 110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
《结论文件》：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
大会特别会议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通过的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²建议
和决定的执行情况：防止核战争

裁军和发展的关系

1986—1987 两年期方案预算

第一委员会在其各项报告中建议的决议草案(A/41/
841号文件第3 2段的决议草案 G、A/41/842号
文件第6 8段的决议草案 I 及 G) 以及第一委员会
在其报告(A/41/844, 第8段) 中建议的决定草案
所涉的方案预算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索埃普拉普托·赫里扬托先生(印度尼西亚)

1. 1986年11月25日，第五委员会第36次会议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的规定，审议了秘书长就第一委员会在议程项目61(i)、62、62(o)之下建议的下列决议草案所涉的方案预算问题提出的说明(A/C.5/41/51、A/C.5/41/48、A/C.5/41/52和A/C.5/41/49：题为“召开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A/41/841，第32段，决议草案G)；题为“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41/842，第68段，决议草案I)；题为“防止核战争”的决议草案(A/41/842，第68段，决议草案G)；在议程项目65之下建议的题为“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决定草案(A/41/844，第8段)。第五委员会面前有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41/7/Add.10)。

2. 各方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期间所作的发言和评论见有关的简要记录(A/C.5/41/SR.36)。

第五委员会的决定

A. 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 大会特别会议

3. 第五委员会无异议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41/841)第32段建议的决议草案G，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下无需追加经费；所需会议事务费用，以全额计算，估计为\$ 633,800。这方面实际需要的费用多少，将在大会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全部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时加以审议。此外，该决议草案如获通过，将构成对大会第37/14 C 号和第40/243号决议的例外。

B.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
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4. 第五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78对3，10票弃权，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41/842，第6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I，则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第2B款下需要追加经费\$37,800；所需会议事务费用，按全额计算，估计为\$207,500。这方面实际需要的费用多少，将在大会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全部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时加以审议。

5. 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林、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几内亚、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尼加拉瓜、挪威、阿曼、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法国、洪都拉斯¹、以色列、意大利、荷兰、新西兰、西班牙。

防止核战争

6. 第五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83票对4票，8票弃权，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41/842）第6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G，则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第2B款下将需追加经费\$41,000。所需会议事务费用，按全额计算，估计为\$250,400。这方面实际需要的费用多少，将在大会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全部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时加以审议。

7. 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贝宁、不丹、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几内亚、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阿曼、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¹ 洪都拉斯代表后来表示该国代表团原意是要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

反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荷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法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葡萄牙。

D. 裁军和发展的关系

8. 第五委员会无异议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41/844）第8段建议的决定草案，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第2 B款下无需追加经费。所需会议事务费用，按全额计算，估计为\$ 341,600。这方面实际需要的费用多少，将在大会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全部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时加以审议。

— — — — —